

证券代码: 300411

证券简称: 金盾股份

公告编号: 2025-006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五届四次董事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五届四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通过专人送达、电话及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此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的董事是阳洪、朱建 2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淼根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认为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在审阅《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后认为，2024 年度公司经营管

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使公司保持了稳定的发展。同意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阅，董事会同意《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中的相关内容。同时，独立董事徐伟民先生、朱建先生、李宗吾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

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予以确认，具体薪酬情况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之内容。

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

经审阅，2024 年度内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所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考核标准。董事会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的薪酬考核结果。

王淼根、陈根荣、管美丽系关联董事，回避该议案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提供报表审计、内控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它相关的咨询服务，聘期

一年。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2025 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阅，董事会同意《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情请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阅，董事会同意《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情请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鉴于 2024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未满足利润分配条件，综合考虑公司当前业务发展情况，及后续日常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认为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因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所需，与关联方浙江诺盾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 2025 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因董事王淼根、陈根荣是浙江诺盾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董

事管美丽是陈根荣的配偶，王淼根、陈根荣、管美丽系关联董事，回避该议案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下午 14:00 在公司（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章镇镇工业园区）三楼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五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 3、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